

北京林业大学 2025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

北京林业大学欢迎获得 2025 年推免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报名免试攻读我校全日制硕士学位研究生或**直接攻读全日制博士学位研究生（直博生）**。

一、申请条件

（一）申请攻读硕士学位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德端正，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培养潜质。

3、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4、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5、获得推荐免试资格。

6、专业成绩优秀，综合测评居本专业同年级学生前列。

7、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申请直接攻读博士学位

除具备申请硕士学位基本要求外，还需具备以下条件：

1、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对科研有浓厚兴趣并有培养潜质。

2、所学外语语种须符合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语种要求。

二、申请程序

（一）、报名及资格审核

1.我校推免生报名管理系统

（1）“北京林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系统”于 9 月 20 日正式开通，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前，凡申请免试攻读我校 2025 年全日制研究生（含直博生、支教生、“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等）须登陆系统点击“报名注册”，进行预报名，网址：[（http://tm.yzb.bjfu.edu.cn/）](http://tm.yzb.bjfu.edu.cn/)。

（2）接收学院完成报名资格审核，并向通过审核的推免生发放复试通知。推免生报名后请及时关注系统，接到复试通知后应尽快确认是否同意参加复试。

2.北京林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管理系统仅为学校接收推免生的辅助管理系统，用于我校前期报名信息采集、材料及录取审核等。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复试通过的考生请务必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正式报名并确定拟录取。

（二）复试考核安排

1.复试方式与时间：详见学院公布的复试办法，具体复试时间由各学院安排并通知。

2.复试比例：具体由各学院学科确定。

3.复试时需携带材料：

① 第二代身份证，学生证原件；

② 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成绩单 1 份（原件）；

③ 国家英语四、六级证书或成绩单、TOEFL 或 GRE 成绩等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证明 1 份；

④ 其他证明申请人学术水平和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或获奖证书等材料复印件 1 份；

⑤ 申请攻读直博生的同学另需提交两份具有教授及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信（专家从事学科专业应与申请者拟申请学科专业相同）和一份个人陈述（要求 1000 字以内）。请登录我校研究生院网站的下载中心栏目下载专家推荐信和个人陈述样表。

⑥ 通过资格审查获得复试资格考生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在我校计划财务处统一收入结算平台缴纳（操作指南见附件），凭缴费成功打印页面进行资格审查。

（三）体检

所有接收的推免生需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自行选择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并将体检表在规定时间内上交学院。

（四）录取

各学科专业按照招生计划，根据推免生复试总成绩排名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在报名系统中发放待录取通知，

最终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通过的为准。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

- ①复试总成绩不及格；
- ②体检不合格；
- ③无导师接收；
- ④其他不符合教育部录取条件者。

三、接收推免生的学科专业

2025 年我校所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学科专业均可接收推免生，全校接收推免生（含校内外）人数不超过整个招生计划数的 50%，具体各学科专业接收推免生计划数以推免系统中发布的为准。

我校可在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内招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博，招生人数一般不超过博士生招生计划的 20%。详情见当年中国研招网推免生系统。

四、其他

1. 如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一经发现即取消申请人录取资格，并通报其所在本科院校。

2. 凡申请人在取得录取资格后出现以下情况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未获得就读学校推荐免试资格或后期被取消推免资格者、提供的材料有弄虚作假现象、受到纪律处分、入学前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或政审、体检不合格及其它不符合录取规定者。

3. 直博生的学制为 5 年，按博士生管理，享受博士生待遇。

一般于第二学年进行博士生中期考核及博士综合考试，通过考核者，继续博士阶段学习；两次未通过考核者，作退学处理。不宜继续攻读博士学位但可以达到硕士研究生学业要求的，可按相关规定转为硕士研究生学籍。兼职博士生导师不招收直博生。

4.《北京林业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暂未发布，我校预推免系统中学科专业为 2024 年数据；此文件相关通知内容如与上级政策冲突，以官方最新政策为准。

5.各学院研究生招生咨询与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序号	学院名称	联系电话	邮箱	学院网址
001	林学院	62336354	lxyyanzhao@126.com	http://lxy.bjfu.edu.cn/
002	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	62336210	yangdi@bjfu.edu.cn	http://biology.bjfu.edu.cn/
003	工学院	62337050	bfugongxue3@bjfu.edu.cn	http://gxy.bjfu.edu.cn/
004	信息学院	62338814	xinxiyanzhao@yeah.net	http://it.bjfu.edu.cn/
005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62336304	cailiaoyjs@bjfu.edu.cn	http://clxy.bjfu.edu.cn/
006	园林学院	62338079	bjfuyuanlinxueyuan@163.com	http://sola.bjfu.edu.cn/
007	经济管理学院	62338414	jgyz@bjfu.edu.cn	http://em.bjfu.edu.cn/
008	水土保持学院	62338198	sbyjsjl@163.com	http://shuibao.bjfu.edu.cn/
009	生态与自然保护学院	62336507	wy3669@bjfu.edu.cn	http://zrbhq.bjfu.edu.cn/
010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62338383	bjfu_rwyz@163.com	http://renwen.bjfu.edu.cn/
011	外语学院	62336412	tengs001@163.com	http://waiyu.bjfu.edu.cn/

012	理学院	62338375	20954005@qq.com	http://cos.bjfu.edu.cn/
013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62336615	dongxiaojing_bjfu@163.com	http://hjxy.bjfu.edu.cn/
014	艺术设计学院	62336564	wangjianhao@bjfu.edu.cn	http://ad.bjfu.edu.cn/
015	马克思主义学院	62338065	842580192@qq.com	http://marxism.bjfu.edu.cn/
016	草业与草原学院	62338527	bjfucaoyexueyuan@163.com	http://cxy.bjfu.edu.cn/

6.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院网址：<http://graduate.bjfu.edu.cn>。

推免接收工作投诉受理电话：010-62336079 或 62338214 或 62338380；传真 62337873；邮箱：yzb@bjfu.edu.cn。

学校纪检监督电话：62336014/62338237，邮箱：jiwei302@bjfu.edu.cn。

附件：用户缴费流程及操作手册